

書叢藝文代現

集龍厝

著 林 雪 蘇

行印館書印務商

蘇雪林著

現代文藝叢書
屠

龍

集

商務印書館印行

中華民國三十年十一月
初版
重慶
上海
民國三十六年四月
第二版

（87024 滬報紙）

現代文
藝叢書
屠龍集
一册

著者
蘇雪林

發行者
商務印書館
上海河南中路

發行所
商務印書館
各地

版 翻
權 印
所 必
有 究

自序

抗戰以來，文壇真寂寞得可以：多產的變成了少產，少產的變成了絕筆。我想作家們生活不安定，當然是第一原因；而身後方，想描寫抗戰情形，則苦於無話可說，想再照從前草木蟲魚，吟風弄月，又覺得太『有閒』為這個時代所不許；想寫點後方生活罷，則不適意者多，適意者少，寫出來也覺乏味，於是大家只好沈默。我到四川樂山以來，整整過了兩年半，只寫了一二篇文字。除了上述三個原因，還有一個是屬於我私人的：那就是我的文章原來要催纔有。抗戰後出版事業不如以前昌盛，案頭沒有編輯先生索稿的信，出了貨，沒有商店代你推銷——有些店又拒絕牌號不同的貨品——於是我這個小小文藝工場，也只有關門大吉。

自從去年秋天，樂山遭了敵機的轟炸，有一個時期，市民是無日無夜生活於空襲警報裏。一聽汽笛嗚嗚吼起，我們這些嚇破膽的市民，就各自捨了個小小衣包向城外狂竄。正吃飯時丟下碗，正睡在夢裏也須一骨碌滾下床。黑夜裏在荒郊曠野間摸索走着，踏進爛泥潭，跌在荊棘窩是常事。一家大小受了風寒雨露，回家發冷發熱，還床債，增加醫藥費的支出，又是常事。儘管這樣眠食無序，奔波勞碌，還不得不強打精神到學校上課，每星期替學生批改百卷以上的作文，你想想我們過的這個日子。

時代既這麼艱苦，生活的麻煩偏偏更比從前多，一會兒屋子漏了，一會兒煙囪又不通煙，一會兒女工來報樓梯霉爛了半截，恰纔害她栽了個跟頭。請匠人來收拾難於登天，而且發誓不替你好好地幹，一件小小活計，定要故意挨上兩三個工，教書之餘，自己還得兼做木匠、泥水匠。中國家庭原少不得一個女僕，何況在一切都不方便的內地。但我到樂山兩年，就換了兩打以上的女僕——不是我換她，而是她換我。身體不好的借你的家養病，歇了工的借你的家歇脚，等她揀着了高枝，就毫不踟躕地飛了過去。在青黃不接的時候，大學教授也只好自己提了籃子上街買菜，太太只好穿了圍裙，淘米煮飯、洗菜、煎豆腐。幸而抗戰期內，那些所謂「身分」「威儀」大家都放馬虎了，不然，這些粗人的勒措更受不完。然而許多同事的家庭，的確爲了這個問題，鬧得焦頭爛額。

物價扶搖直上，幾乎一天變個樣兒。從前同事們相見，還談談閒天，現在除了「米價」沒有別的。家口衆多的更叫苦連天，三月不知肉味的很多，全家吃粥吃雜糧的也有。況且生活上漲的事，是沒有限制的。我們這個多災多難的民族，最富於戰爭痛苦的經驗，想起幼小時聽見父老所談的洪楊故事，和自己所讀的歷史上許多亂離的記載，覺得這悲慘的劫運就要到來。在時代的罡風掃盪之下，能站得住的是另外一些人，我們這一類無用糠糶，是遲早要被揚棄被消滅的。但這些痛苦還易於忍受，只須有希望在，便真到了我們所想像的痛苦最高峯，也心甘情願。然而傳來的戰況。卻很叫人灰心，敵人的刀鋒，一天一天由四肢逼近心臟。雖說「最後勝

利」的光明，仍舊隱約在我們眼前閃耀，而四周黑暗之日益濃厚，也無所用其諱言。我們所受戰時生活的痛苦有兩層：一層屬於實際，一層屬於精神。所以我們的神經個個都有點失常，非性情變成暴躁，則生活流於頹廢。我既不能別尋娛樂之道，而讓一顆心日夜擱在滾油裏熬煎，也就不知不覺失去了從前的好脾氣，變成了一個毫無涵養的人了。

於是我想，若不想出個法子騙騙自己，混過這些討厭的歲月，不死也得發瘋。我從前就會用『幻想』麻醉自己，屢次把自己從失望的環境裏救回，現在何妨再來試試？今年春季，恰有某刊物來徵稿，寫了一篇青春，自覺文思尚不塞澀；第二篇寫的是煉獄，把兩年以來我們這些教書匠所受的瑣瑣碎碎的生活痛苦，發洩了一個乾淨，心裏果然就伏帖了許多。暑假三個月，除了休息個把月以外，差不多天天釘住那張小書桌寫文章，長短共寫了十餘篇——收在這個集子裏的不過四五篇左右。寫作的技巧雖還是沒有進步，但十年以來，寫作的興趣，卻以這一季為最濃，朋友們都說我的作風改變了，一派幽默風味洋溢筆端，可以繼承林大師的衣鉢。這樁讚頌使我有受寵若驚之概。夫幽默雖為今之前進作家所痛罵，然在文藝境界中地位最高，豈予所敢望；況林大師亦寧常人所能企及，我之所能為者亦不過插科打諢而已矣。不過說也奇怪，我覺得生活愈痛苦，寫起文章來愈要開玩笑。這纔知道老杜遭逢大寶之亂，饑寒顛沛，作詩更令人解頤；蘇東坡謫貶惠州，常有『日啖荔枝三百顆，不妨長作嶺南人』那一類調侃自己的話，是具有拯救自己性靈和生命的作用的。不然，這兩位詩人就很容易從那不幸命運的掌

握掙扎出來。然則，幽默並非有閒階級的玩意兒，倒是實際生活的必需品，於此可證，要罵還得先考慮一下纔對呢。

半年以來，常常寫文章，說笑話，不惟矜平躁釋，百慮皆空，失去的信心也完全恢復轉來，我堅決地相信，中華民族絕對不會滅亡，侵略者的失敗，也是命運註定的。我的『預感』最靈敏，二十五年所寫的那篇聖誕前夜三部夢曲，就預先替那猖狂的毒龍畫出了牠悲慘的結局。所以現在特別把這篇文字的題目改為屠龍，這個集子就題作屠龍集，我希望明年，就是我們偉大的『屠龍年』而這個冊子便算我貢獻給這一年的小小禮物。

攔開國家大事，再來談談文人們最愛稱說的人生問題。前日偶讀賓頭盧爲優陀延王說法經；有人爲惡象所逐，逃入井中，下有毒龍，傍有長蛇，上又有黑白二鼠齧其所攀緣的細樹根。在這樣生死存亡迫於呼吸的當口，這人發見樹上有一蜂巢，巢中有蜜，他竟忘其一切以口啜取。這段故事也見於利瑪竇的畸人十篇，不過文字略有不同，毒龍不以喻『三惡道』，而以喻『生命』，又說是若翰聖人所述而已。故事所象徵的意義很動人，但說這故事的東方聖人和西方聖人同樣訕諷故事主人啜蜜的舉動，我就認爲有些不該。照他們之所敘述，則那個可憐人陷身於這險惡環境，確已逃生無路，他啜蜜固不免於死，不啜蜜也不免於死，以瞬息即將歸於幻滅的生命，而啜取樹頭數滴之蜜，聊以自娛，我們似乎不忍再責備他吧。現在，我要把毒龍比作『生命的煩悶』，寫文章等於『啜蜜』，我們要以蜜的甘甜味，暫時忘記毒龍的壓

迫，佛家所謂『降龍伏虎』，也無非是象徵着這個意思，這在我個人又算是一個小小『屠龍』的快舉。

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。

目次

自序

青春	一
中年	一一
老年	二四
家	四三
當我老了的時候	五五
煉獄	六四
樂山慘炸身歷記	八一
屠龍	八九
寄華甥	九六
奇蹟	一〇三
雨天的一週	一〇八

附 錄

清末知識階級的宗教熱	一三三
讀書救國	一三一
中華民族的潛勢力	一三八
武化與武德	一四五
從軍運動	一五三
學生與從軍	一五八
敵人虐殺中國人的心理	一六四
敵兵暴行的小故事	一六八

屠龍集

青春

記得法國作家曹拉的約翰戈東之四時 (Quatre Journées de Jean Gourdon) 曾以人之一生比爲年之四季，我覺得很有意味，雖然這個譬喻是自古以來，就有人說過了。但芳草夕陽，永爲新鮮詩料，好譬喻又何嫌於重複呢？

不陰不晴的天氣，乍寒乍暖的時令，一會兒是襲襲和風，一會兒是濛濛細雨，春是時哭時笑的。春是善於撒嬌的。

樹枝間新透出葉芽，稀疏瑣碎的點綴着，地上黃一塊，黑一塊，又淺淺的綠一塊，看去很不順眼，但幾天後，便成了一片蒼然的綠雲，一條綴滿星星野花的繡氈了。壓在你眉梢上的那厚厚的灰黯色的雲，自然不免教你氣悶，可是他轉瞬間會化爲如紗的輕煙，如酥的小雨。新婚紫燕，屢次雙雙來拜訪我的矮椽，軟語呢喃，商量不定，我知道他們準是看中了我的屋梁，果然數日後，便唧泥運草開始築巢了。遠處，不知是畫眉，還是百靈，或是黃鶯，在試着新吭

呢。強澀地，不自然地，一聲一聲變換着，像苦吟詩人在推敲他的詩句似的。綠葉叢中紫羅蘭的囁嚅，芳草裏鈴蘭的耳語，流泉邊迎春花的低笑，你聽不見麼？我是聽得很清楚的。她們打扮整齊了，只等春之女神揭起繃幕，便要一個一個出場演奏。現在她們有點浮動，有點不耐煩。春是準備的。春是等待的。

幾天沒有出門，偶然涉足郊野，眼前竟換了一個新鮮的世界。到處怒綻着紅紫，到處隱現着虹光，到處悠揚着悅耳的鳥聲，到處飄蕩着迷人的香氣，蔚藍天上，桃色的雲，徐徐伸着懶腰，似乎春眠未足，還帶着惺忪的睡態。流水卻瞧不過這小姐腔，他泛着瀲灩的霓彩，唱着響亮的新歌，頭也不回地奔赴巨川，奔赴大海。……春是爛漫的，春是永遠的向着充實和完成的路上的。

春光如海，古人的比方多妙，多恰當。只有海，才可以形容出春的飽和，春的浩瀚，春的磅礴洋溢，春的澎湃如潮的活力與生意。

春在工作，忙碌地工作，他要預備夏的壯盛，秋的豐饒，冬的休息，不工作又怎麼辦？但春一面在工作，一面也在遊戲，春是快樂的。

春不像夏的沈鬱，秋的蕭穆，冬的死寂，他是一味活潑，一味熱狂，一味生長與發展，春是年青的。

x

x

xi

x

當一個十四五歲或十七八歲的健美青年向你走來，先有爽朗新鮮之氣迎面而至。正如睡過一夜之後，打開窗戶，冷峭的曉風帶來的那一股沁心的微涼和蘊蔥的佳色。他給你的印象是爽直、純潔、豪華、富麗。他是初昇的太陽，他是才發源的長河，他是能燃燒世界也能燃燒自己的一團烈火，他是目射神光，長嘯生風的初下山時的乳虎，他是奮鬣揚蹄，控制不住的新駒。他也是熱情的化身，幻想的泉源，野心的出發點，他是無窮的無窮，他是希望的希望。呵！青年，可愛的青年，可羨慕的青年！

青年是透明的，身與心都是透明的。嫩而薄的皮膚之下，好像可以看出鮮紅血液的運行，這就形成他或她容顏之春花的嬌，朝霞的豔。所謂『吹彈得破』，的確教人有這樣的執心。忘記那一位西洋作家有『水晶的笑』的話，一位年輕女郎嫣然微笑時，那一雙明亮的雙瞳，那二行粲然如玉的牙齒，那脣角邊兩顆輕圓的笑渦，你能否認這『水晶的笑』四字的意義麼？

青年是永遠清潔的。爲了愛整齊的觀念特強，青年對於身體，當然時時拂拭，刻刻注意。然而青年身體裏似乎天然有一種排除塵垢的力，正像天鵝羽毛之潔白，並非由於洗濯而來。又似乎古印度人想像中三十二天的天人，自然鮮潔如出水蓮花，一塵不染。等到頭上華萎，五官垢出，腋下汗流，身上那件光華奪目的寶衣也積了灰塵時，他的壽命就快告終了。

青年最富於愛美心，衣履的講究，頭髮顏臉的塗澤，每天費許多光陰於鏡裏的徘徊顧影，追逐銀幕和時裝舖新奇的服裝的熱心，往往叫我們難以了解，或成了可憐憫的諷嘲。無論如何

貧寒的家庭，若有一點顏色，定然聚集於女郎身上。這就是碧玉雖出自小家，而仍然不失其爲碧玉的祕密。爲了美，甚至可以忍受身體上的戕殘，如野蠻人的文身穿鼻，過去婦女之纏足束腰。我有個窗友因面麻而請教外科醫生，用藥爛去一層面皮。三四十年前，青年婦女，往往就牙醫無故拔除一牙而鑲之以金，說笑時黃光燦露，可以增加不少的嫵媚。於今我還聽見許多人爲了門牙之略欠整齊而拔去另鑲的，血淋淋地也不怕痛。假如陸判官的換頭術果然靈驗，我敢斷定必有無數女青年毫不遲疑地袒露其纖纖粉頸，而去歡迎他靴統子裏抽出來那柄銛利如霜小匕首的。

青年是沒有年齡高下之別的，也永遠沒有醜的，除非是真正的嫫母和戚施。記得我在中學讀書時，眼中所見那羣同學，不但大有美醜之分，而且竟有老少之別。凡那些皮膚粗黑些的，眉目庸蠢些的，身材高大些的，舉止矜莊些的，總覺得她們生得太『出老』一點，猜測她們年齡時，總會將它提高若干歲。至於二十七八或三十一二的人——當時文風初開的內地學生年齡是有這樣的——在我們這些比較年輕的一羣看來，竟是不折不扣的『老太婆』了。這樣的『老太婆』還出來唸什麼書，活現世！輕薄些的同學的嘴角邊往往會漏出了這樣嘲笑。現在我看青年的眼光竟和以前大大不同了，嫵妍胖瘦，當然還分辨得出，而什麼『出老』的感覺，卻已消滅於烏有之鄉，無論他或她容貌如何，既然是青年，就要還他一份美，所謂『青春的美』。挺拔的身軀，輕矯的步履，通紅的雙頰，閃着青春之燄的眼睛，每個青年都差不多，所以看去年紀

也差不多。從飛機下望大地，山陵原野都一樣平鋪着，沒有多少高下隆窪之別，現在我對於青年也許是坐着飛機而下望的。哈，坐着年齡的飛機！

但是，青年之最可愛的還是他身體裏那股淋漓元氣，換言之，就是那股愈汲愈多，愈用愈出的精力。所謂『青年的液汁』(La sève de la jeunesse)這真是個不含晝夜滾滾其來的源泉，它流轉於你的血脈，充盈於你們的四肢，泛濫於你的全身，永遠要求向上，永遠要求向外發展。它可以使你造成博學，習成絕技，創造驚天動地的事業。青年是世界上的王，它便是青年王國擁有的一切的財富。

當我帶着書跋上講壇，下望墨壓壓地一堂青年的時候，我的幻想，往往開出無數芬芳美麗的花：安知他們中間將來沒有李白、杜甫、荷馬、莎士比亞那樣偉大的詩人麼？安知他們中間，將來沒有馬可尼、愛迪生、居理夫人一般的科學家；朱子、王陽明、康德、斯賓塞一般的哲學家麼？學經濟的也許將來會成爲一位銀行界的領袖；學政治的也許就仗着他將中國的政治扶上軌道；學化學或機械的也許將來會發明許多東西，促成中國的工業化，現代化。也許他們中真有人能創無聲飛機，攜帶什麼不孕粉，到扶桑三島巡禮一回，聊以答謝他們三年來贈送我們的這許多野蠻慘酷禮品的厚意。不過，我還是希望他們中間有人能向世界宣傳中國優越的文化，和平的王道，向世界散布天下爲公的福音，叫那些以相斫爲高的劊子們，初則貽愕相顧，繼則心悅誠服……青年的前途是浩蕩無涯的，是不可限量的，但能以致此，還不是靠着

他們這『青年的精力』？

春是四季裏的良辰，青年是人生的黃金時代。是春天，就該鳥語花香，風和日麗，但霖雨連綿，接連三四日之久，氣候寒冷得像嚴冬，等到放晴時，則九十春光，闌珊已盡，這樣的春天豈非常有？同樣，幼年多病，從藥爐茶鼎間逝去了寂寂的韶華；父母早亡，養育於不關痛癢者之手，像牆角的草，得不着陽光的溫煦，雨露的滋潤；生於寒苦之家，半饑半飽地挨着日子，既無好營養，又受不着好教育，這種不幸的青年，又何常不多？咳，這也是春天，這也是青年！

西洋文學多喜歡讚美青春歌頌青春，中國人是尙齒敬老的民族，雖然頗愛嗟卑嘆老，卻瞧不起青年。真正感覺青春之可貴，認識青春之意義的，似乎只有那個素有佻達文人之名的袁才子。他對美貌少年，輒喜津津樂道，有時竟教人於字裏行間，嗅出濃烈的肉味。對於歷史上少年成功者，他每再三致其傾慕之忱，而於少年美貌而又英雄如孫策其人者，嚮往尤切。以形體之完美爲高於一切，也許有點不對，但這種希臘精神，卻是中國傳統思想裏所難以找出的。他又主張少年的一切慾望都應當給以滿足，滿足慾望則需要金錢，所以他竟高唱『寧可少時富，老來貧不妨』。這樣大膽痛快的话，恐怕現在還有許多人爲之嚇倒吧。他永久羨着青春，湖上雜詠之一云：

葛嶺花開三月天，遊人來往說神仙，老夫心與遊人異，不羨神仙羨少年。

說到神仙，又引起我的興趣來了。中國人最羨慕神仙，自戰國到宋以前一千數百年，帝皇、妃后、貴族、大官以及一般士庶，都鼓盪於這一般熱潮中。中國人對修仙付過了很大的代價，抱了熱烈的科學精神去試驗，堅決的殉道精神去追求。前者仆而後者繼，這個失敗了，那個又重新來，唐以後這風氣才算衰歇了些，然而神仙思想還盤踞於一般人潛意識界呢。

做神仙最大的目的，是返老還童和長生。換言之，就是保持青春於永久。現在醫學界盛傳什麼恢復青春術，將黑猩猩，大猩猩，長臂猿的生殖腺移植人身，便可以收回失去的青春。不過這方法流弊很多，又所恢復的青春，僅能維持數年之久，過此則衰態愈甚，好像是預支自己體中精力而用之，並沒有多大便宜可佔，因之嘗試者似乎尙不踴躍。至於中國神仙教人鍊的九轉還丹，只有黍子大的一顆，度下十二重樓，便立刻脫胎換骨，而且從此就能與天地比壽，日月齊光了。有這樣的好處，無怪乎許多人夢寐以求之，爲金丹送命也甘心了。

不過鍊丹時既需要仙傳的真訣，極大的資本，長久的時間，吃下去又有未做神仙先做鬼的危險，有些人也就不敢嘗試。況且成仙有捷徑也有慢法，拜斗踏罡，修真養性慢慢地熬去，功行圓滿之日，也一樣飛昇。但這種修鍊需時數十年至百餘年不等，到體力天然衰老時，可不又惹起困難麼？於是聰明的中國人又有什麼『奪舍法』。學仙人在這時候，推算得什麼地方有新死的青年，便將自己的靈魂鑽入其屍體，於是鐘漏垂歇的衰翁，立刻便可以變成一個血氣充盈